

112年公務、關務人員升官等考試、112年
交通事業鐵路、港務人員升資考試試題

等 級：薦任
類科(別)：交通行政
科 目：交通行政
考試時間：2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 一、何謂「管轄恆定原則」？此一原則有何例外情形？試舉例說明之。(25分)
- 二、根據大眾捷運法的規定，辦理捷運系統建設與營運的機關有何不同？試說明此規定之意義及其利弊。(25分)
- 三、公共設施使用的生命週期，包括：規劃、設計施工、維護管理等階段，試從各階段說明我國許多都市缺乏適當人行設施的原因及其改善策略。(25分)
- 四、公務人員執行公務時，常常會面臨與既有利益衝突，引發民眾的抗議或抗爭，試以「機車退出騎樓(或人行道)」為例，說明該掌握那些原則或具體做法，以降低施政的阻力。(25分)